

江门市中心医院康复护理扩容提升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采购项目名称	江门市中心医院康复护理扩容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建设单位：江门市中心医院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海傍街23号 联系电话：0750-3165992 联系人：黄小姐
3	中介服务名称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工程咨询资质：工程咨询资质甲级。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包括改造提升工程及设备购置两部分, 其中改造提升工程拟对旧院区外科住院大楼（部分区域）进行升级改造, 改造床位100张（其中, 直接改造康复床位58张, 将其他类型床位转换为康复护理床位42张）, 改造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 改造内容为装修改造、公用工程改造、医疗专项工程、室外工程及其他品质提升等; 同时为满足医院实际需要, 拟购置设备334台（套）。 2. 服务要求: （1）咨询成果应符合国家和江门市有关政策、法规和相关的技术规范和标准; （2）根据项目申报要求,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深度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大纲及说明的通知》(发改投资规〔2023〕304号)及采购人相关要求; 采购人对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需要修改的提出修改意见, 服务商按要求修改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正式文本, 《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期间, 服务商按照评审意见修改完善, 直至通过审查取得批复; （3）符合民用建筑设计规程、规范和设计标准和医疗机构建设相关规范及标准;

		(4) 其他要求及未尽详情请根据行业准则确定。
6	合同履行地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江门市中心医院 2. 提供服务的方式：编制可研报告，交付可研报告正本四本。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计价标准：参考原国家计委《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号文）、《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文件，采用固定一口价，价格区间为¥95,000.00-¥96,000.00（含税）。 上述费用为全包价，包括可研报告编制费，评审费、专家劳务费、事前绩效报告编制费等。
8	服务时间	报告编制期限为30个自然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报告的论证、审批流程不计入服务时间）。
9	验收	咨询成果应符合国家和江门市有关政策、法规和相关的技术规范和标准。
10	结算方式	第一期付款：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交付《可研报告》正式版（正本四（4）本）并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60日内向乙方支付服务总价的50%。 第二期付款（成功酬金）：在项目成功获得国家中央预算内资金审批通过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60日内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剩余服务费。若项目申报不成功，则合同终止，无需支付剩余款项。
11	违约责任	按《工程咨询服务协议书》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争议解决方式：优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江门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备注	

工程咨询服务协议书

项目名称：江门市中心医院康复护理扩容提升项目

委托方（甲方）：_____

顾问方（乙方）：_____

签订地点：江门市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甲方委托乙方就《江门市中心医院康复护理扩容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可研报告》）提供咨询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书。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江门市中心医院康复护理扩容提升项目

项目投资：约 5504 万元

二、咨询服务的内容和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编制《可研报告》，乙方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律、法规，本着科学、公正、可靠的原则，运用合理的技能，谨慎而勤奋地工作，并按项目所属行业国内现行要求及审批部门的编制内容和深度要求，为该项目编制《可研报告》。

甲方于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供项目相关基础资料（另附），乙方于合同签订并收到相关基础资料后，在 20 个工作日内交付《可研报告》初稿，并根据甲方提出的审阅意见进行修改，在 10 个工作日内交付《可研报告》正本 4 本。若基础资料交付时间滞后，则报告交付时间相应顺延。

三、甲方职责

1. 甲方向乙方提供项目的基础资料，并对资料及相关数据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2. 甲方应负责咨询服务所涉及的与甲方有关的外部关系

协调，为乙方履行职责提供外部条件，提供与其他单位相联系的渠道，以便乙方收集需要的信息。

3. 乙方完成咨询服务工作后，甲方对乙方的工作进行评价，填写顾客意见调查表（加盖公章）；报告取得最终批复后，提供批复复印件一份，供乙方存档。

四、乙方职责

1. 乙方按现行技术规范、甲方及政府审批相关要求编制《可研报告》，深度达到甲方或政府审批相关要求。

2.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资料及获取的部门资料负保密责任；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公开、转让或出售编制成果，或向第三方提供或泄漏其中内容。

五、验收方法

《可研报告》要达到本协议第二条所列要求，采用甲方验收及政府审批方式。

六、咨询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咨询服务费计算方法：

（1）经双方协商，本项目咨询服务费按以下方式计算：

若项目成功获得国家中央预算内资金审批通过，总服务费为人民币玖万陆仟元整（¥96,000.00）（含税）。

若项目未获得国家中央预算内资金审批通过，总服务费为人民币肆万捌仟元整（¥48,000.00）（含税）。

（2）该费用为全包价，包括评审费、专家劳务费、事

前绩效报告编制费等。

2、支付方式：

（1）第一期付款：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交付《可研报告》正式版（正本四（4）本）并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60 日内向乙方支付服务总价的 50%，即人民币肆万捌仟元整（¥48,000.00）。

（2）第二期付款（成功酬金）：在项目成功获得国家中央预算内资金审批通过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60 日内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剩余服务费，即人民币肆万捌仟元整（¥48,000.00）。

3、税务条款：

（1）本合同项下，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所产生的所有税费，均由乙方按照法律规定自行承担并申报缴纳。

（2）乙方应确保其开具给甲方的发票真实、合法、有效。若因乙方开具的发票存在问题导致甲方受到税务机关处罚或产生其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七、违约责任

1、在协议书履行期间，若因甲方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协议：

（1）乙方尚未开始工作的，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

（2）乙方已提交《可研报告》初稿的，甲方应支付本合

同约定的项目不成功场景下总服务费的百分之五十，即¥24,000.00，作为对乙方已完成工作的补偿。

(3) 乙方已提交《可研报告》正式版的，甲方应支付至项目不成功场景下的总服务费，即¥48,000.00。

2、乙方交付《可研报告》正式版后，甲方应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若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不验收，乙方可书面催告。经催告后30日内甲方仍不验收且不提出书面修改意见的，视为报告验收合格，甲方应于催告期满后15日内支付至项目不成功场景下的总服务费，即¥48,000.00。项目最终成功的，剩余成功酬金按第六条第2款第(2)项执行。

3、双方同意严格遵守《反不正当竞争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方工作人员（包括其亲属或亲友）提供任何不正当利益，坚决拒绝商业贿赂及其他任何不正当竞争的商业行为。乙方承诺，若发现甲方工作人员（包括其亲属或亲友）向乙方索取任何不正当利益，应及时向甲方单位举报并积极配合进行调查取证。

八、争议的解决

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也可以请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协商、调解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

1. 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肆

份，双方各执贰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2.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全部条款执行完毕后自行失效。

（以下签字页，无合同正文）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